

项目业主采购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2026 年茂名市电白区食用农产品监测项目检测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：茂名市电白区水东街道人民路91号 联系人：刘建玲 电话：17819007141
3	中介服务名称	检验检测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、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》CMA 和有效的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》CATL，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，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满足检验项目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、种植业产品定量检测 406 批次。（监督抽查 406 批次） 2、畜禽产品定量检测 385 批次。①例行监测 281 批次（含生猪 112 批次、家禽 112 批次、牛羊 57 批次）；②监督抽查 104 批次（含生猪 41 批次、家禽 41 批次、牛羊 22

		批次)。 3、水产品定量检测 382 批次。（例行监测 265 批次；监督抽查 117 批次） 4、农产品监测项目、检测方法及判定依据，以双方签订合同内容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为电白区，由机构联合我局执行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服务金额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服务金额：不超 99.8 万元
8	服务时间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止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中标供应商完成所有工作并交付采购人后，与采购人协商为准。 2. 验收程序：达到验收要求的，各项验收文档准备齐全，由供应商协助采购人组织项目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按国家、行业的标准及招投标文件的要求，完成全部的抽样、检测服务任务、数据汇总、总结分析报告、上传检测报告，验收合格或验收通过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

		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1 期：支付比例 30%，签订合同后，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有效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30% 作为预付款。 2 期：支付比例 70%，完成项目监测，经验收合格后，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付款至项目合同总价的 100%。 注：上述时间不含农业农村、财政等部门的审批流程时间，如因政府相关部门审批程序耽误、财务结算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采购人延迟付款的，采购人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

		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，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。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，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，还应当履行债务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

		和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 4. 响应的中介服务单位在报名截止时间后 2 个工作日内同时递交报价函（一式两份，含资质证件、业绩，密封形式）。
--	--	---

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



